第二十二战 凝魂之露

三场比赛结束，已是将近十二点。关掉直播，和老狗他们再次确定了明日约见的时间、地点，互相加了联系方式后，便匆匆去洗澡。

从旁观者的角度看，以刚组成五人黑的路人队来说，他们的表现绝对可以称得上出彩。

首先，BYB虽然只是二线青训队，但他们也曾在国际赛事上淘汰过诸如Hades这样的传统强队，一局失利并不能说明他们是弱队。何况他们也极有可能利用勇士联赛来开发新的打法、套路，所以拿出不称手、不协调、难发挥的阵容也很正常。

再者，就算不是职业选手，很多高分玩家也会经常一起组队匹配，其默契程度绝非临时瞎凑的野队可比。而如今高分局中的一些风云人物，更是人手一个绝活中的绝活，极有可能凭借这一人之力，颠覆整个战局。

最后，输给Hades那局确实被打得比较惨，但对方五人可是一起磨合了两年以上，每天花在游戏上的时间也不是他们中的任何一人能比的。简单来说就是，赢了吹一年，输了不丢面。

先不谈老狗、老季默契十足的双酱油组合，安容与和憨仔的发挥也绝对说的上是可圈可点。小林的三号位只能说是无功无过，在其他几人的表现下略逊一筹，但也对得起他6700的分数。

作为憨仔的队友，安容与无法切身感受到对方在中单上的实力，不过前两把确实都在线上占优。而当他准备下线去洗澡时，发现憨仔竟然已经开始复盘第二局比赛的录像了。

有机会一定要和憨仔中单solo一把——安容与如是想。

洗完澡出来后，又和言澈聊了几句，定下了出发时间后，这才心心念念着明天的网吧连坐，在不知不觉中睡着了。

老季定下的时间是12点，在中心广场的憩茶拾光见面——这对于职业夜猫子来说已经是起床的极限了。

中心广场是上安市中心最大的商业广场，从安容与家到这里要转一次地铁，加上换乘的时间，大约需要40分钟。而他与言澈对那一片都不太熟，再加上与人有约不能迟到的优良作风，他俩决定10点出门，大不了就买两杯奶茶坐着等。

如果只是见另外三人，安容与断然不会绞尽脑汁研究穿着，但既然言澈也去，便必然得穿得像一颗行走的春|药一般，举手投足间都要散发出令人着迷的气质。

于是，他又是一整套搭配好的运动潮牌，加上恨天高篮球鞋，用香水给全身消毒后，美滋滋地就下楼了。

言澈已经在门口候着了，他依旧是一切从简，纯色T恤搭配设计简洁的运动长裤，看起来就像个乖巧的高中生。

走在路上，两人不由自主地就聊起了前一天的三场比赛，没想到言澈竟然将安容与的大小失误全都记了下来，甚至还写进了手机备忘录，加起来竟然有14条之多，并且还标注了严重等级。

安容与万万没想到，原本言澈刚提起这茬儿时，他还满心期待能听到两嘴对方发自内心的夸奖，结果人家竟是掏出手机，将上面的内容一条一条说给他听，包括失误发生时的游戏时间和战况，简直就是一场没有录像的复盘。

14条失误中，有8条都是在第三场比赛中发生的。言澈分析道：“你4分钟被压一级后，我都能感觉到你的心态有点崩。之后很多操作都不那么精致了，比如5分钟这波兵，你漏了两个，明显是没估好血量。”

安容与听得有些脸红，没想到自己竟然会犯这种低级错误，而且还都让言澈记了去，简直恨不得立马挖个坑把自己埋起来。

待那14条失误一一分析完后，地铁也到站了。大概是觉得自己有些过于严肃，言澈终于露出了他那标志性的笑容，眼角也变得弯弯的，抓了一下自己的头发，说道：“当然，昨晚你发挥得确实很不错，失误在所难免嘛。”

终于等到了这句话，安容与强作含蓄地笑了笑，拍着胸脯说以后一定勤加练习，绝对不给他丢人。

两人在商场里走了好几圈，终于找到了老季约好的憩茶拾光。这家分店看起来刚开没多久，虽然只是家茶饮点，但却占据了整整三间门面。

其中六分之一是做茶的地方，剩下的空间则摆放着数张桌椅。整家店的设计看起来干净又舒服，桌子和台面也都擦得锃亮。

还没等人走进去，便已经能闻到泡茶的香味，细细品味，就能分辨出里面的红茶、绿茶、乌龙茶。言澈的眼里流露出兴奋的神情，三步并作两步地走到了柜台前，认真看起了菜单。

安容与本就品不出茶的差异，只能大概说出甜与苦的区别，所以一直以来都是直接让言澈替他点单。

思忖良久后，点了一杯绿茶奶盖，一杯百香果普洱茶。言澈只道绿茶明目，最近安容与蹲在电脑前的时间比较长，应该好好慰劳下心灵的窗户。

找了个窗边的位置，两人面对面坐了下来。沙发柔软舒适，靠背的角度刚刚好，既不会太往后而显得不够礼貌，也不会让人坐得太直板。

望着楼下的车水马龙，品尝了一口手中的饮料。真不愧是招牌绿茶，安容与并不喜爱苦味，但绿茶淡淡的清苦流过不算甜腻的奶盖后，变成一股柔和的甘醇。待一口喝下后，嘴里还萦绕着清新爽透的芳香，直教人回味无穷。

安容与三两下就将手中的茶饮喝了个见底，正在思考着怎么把剩下的一点奶盖吃干抹尽，就看见言澈饶有兴致的笑意。

“抬头，别动。”此时言澈已经掏出手机对准了安容与那张呆滞的脸。

拿着一片狼藉的纸质茶杯，安容与楞楞地抬起了头，瞪圆了双眼，似乎在等言澈解释。

咔嚓——快门声响起后，言澈笑得更加开心，然后将手机递给了他。

照片中的自己，表情迷茫，人中处赫然是一道白白的奶盖，像极了一条小白胡子，难怪言澈会做出这样的反应。

“啊，哥，我这张好傻啊，能不能……删了？”安容与试探性地问道，他不想在对方手机里留下一张自己这么蠢的照片。

“那可不行，我就指着这照片乐了。”言澈飞快地抽回了手机，又递上了一张纸巾。

两人打趣间，余光瞅见门外一个男人风风火火地一路小跑了进来。没过多久，男人到了他俩的桌前，语气激动地问道：“你是容儿吗？”

从声音和这自来熟的性格来看，应是老狗无疑。安容与给出礼貌的笑容，站起来回道：“对，你是狗哥？”毕竟人家比自己年龄大，初次见面时还是应该尊重一下辈分。

老狗的兴奋简直就要溢出眼角，先客套地问了下自己能不能坐在旁边，紧接着又眉飞色舞地拍了下大腿，说道：“我老远看到你俩，就觉得你肯定是容儿，真人比摄像头里还要帅！”然后又转向言澈，稍稍收敛了一些，继续说道：“这位就是你昨天说的朋友？”

安容与看向老狗，介绍道：“对，他叫言澈，语言的言，清澈的澈。”然后又对着言澈说：“哥，这位就是昨天打5号位的狗哥。”

还没等言澈打招呼，老狗先摆了摆手，说道：“你好你好，我叫苟骁，骁勇善战的骁。叫我老狗就行了。”紧接着，便话头一转，看向安容与，问道：“你身上的香味真好闻啊，是用了什么香水吗？”

安容与害羞地点了点头，又不想让人觉得自己太刻意打扮，补充了一句：“我妈买的，出门前顺手喷了点。”

之后老狗便询问是什么牌子，什么香型，想买一瓶以后相亲的时候用。安容与自然不好意思在言澈面前暴露自己的小小心思，只好说回家后再发照片给他。

三人正在寒暄，门外又走进了两名男子，看样子是直奔老狗来的。其中一位看起来稍显富态的男人拍了拍老狗的肩膀，说道：“老狗，你们都聊上了？”

之后老狗便又当起了中间人。刚才这位身材圆润的男人便是老季，季千里。看样子的确是生活富足，明显缺乏运动的他，肚子稍微有些凸出，但整个人的精神和气色看起来都非常好，穿着也十分简洁舒适。

和老季一起来的大学生便是小林，林森檎。高挺的鼻梁上架着一副黑框眼镜，看起来有些清瘦，正在上安大学的土木工程系读大二。因为和言澈是校友，两人便随口聊了几句彼此的专业，听得另外三人纷纷笑称自己是文盲。

在安容与不遗余力地夸奖了一番绿茶奶盖后，老季大手一挥，根据他们的喜好，为每人都上了两杯独家推荐的饮品。茶饮做好后，又邀请全员共进午餐。

原本老季打算带他们去吃顿好的，但大家一是不好意思，二是想节省时间去开黑，简单商议后，便去了茶铺旁边的日料店，点了几碟招牌寿司，再人手一碗拉面，有说有笑地边聊边吃了起来。

谈笑间才知道，虽然老季和老狗都自称“老年玩家”，但互相交底后，发现言澈才是这群人里年龄最大的，不知不觉间，他就被顺理成章地奉为了“言哥”。

老季因为高三毕业后选择了不上大学，拿着家里给的学费直接出来打拼。五年下来，竟然已经将最初开在上大附近的那家小茶饮店，发展成了遍布上安各大商圈、学校的连锁品牌，最近正打算辐射到周围的城市，所以平时玩游戏的时间也相应减少了一些。

而老狗则是初中毕业后去上了技校，一心放在了吃喝玩乐上，毕业时身无一技之长，混口饭吃都困难。所幸二老晚年得子，一直把他放在心尖上疼，便在上安市区买了两个门面，每个月光租金都够他过得舒舒服服。他自觉惭愧，于是每天在家给爹妈洗衣做饭搞卫生，空闲时就玩游戏上分。

说到这儿，老狗叹了口气，一改之前的轻松俏皮，表情哀伤地来了句：“哎，要不是爸妈养着，我现在都不知道在哪儿捡垃圾。看着你们年纪轻轻的都在打拼，就感觉心里不是滋味儿。”

众人闻言皆唏嘘不已。片刻，言澈干咳了一下，打破这突如其来的沉默，说道：“其实可以这样想，虽然从小到大父母都教育我们要出人头地，向‘别人家的孩子’学习，但归根结底，他们最希望的应该还是子女健康快乐，能常伴膝下，享受天伦之乐吧。”

大家的情绪都稍稍被带动了起来，言澈又补充道：“如果你觉得只靠爸妈买的门面收租有一种被家里养着的感觉，不妨存点钱，几年后投资开一家老季的奶茶店，不就皆大欢喜了吗？”

老狗恍然大悟一般地拍了拍桌子，咂了咂嘴，说道：“哎呀，要不说这读书人还是点子多呢？我看成，老季，等我有钱了……”

老季心领神会，满口答应了下来，随后又说了句：“言哥，你爸妈教出你这样的孩子，以后可真是享福啊。”

安容与感觉心脏被拧了一下，小心翼翼地看向了言澈，他眼里似乎闪过一丝悲伤，但很快便又咧开嘴笑了起来，不咸不淡地说了句：“哪里哪里。”

没过多久，气氛又回到了刚见面时的振奋高昂，菜品也很合口味，不到一小时，大家便纷纷吃饱喝足，磨刀霍霍向网咖。

除了言澈外，其他四人的天梯开黑分都在五千以上，而言澈也早在和安容与双排的过程中，一路从4300打到了4700。众人决定直接上大号，正好有言澈来拉低平均分，会轻松一些。

老季、老狗、小林依然是各司其职，而这五人里就数安容与的中单最厉害，自然由他来打2号位。言澈则操刀大哥，虽然想玩好确实不容易，但只要其他几人不崩，自己找机会刷钱，个人实力差点儿也还是能凑合。

调试好电脑和耳机后，老狗便拉好队伍，开始匹配。周日下午，只用了半分钟就找到了对手。看了一眼敌人的数据，这一把应该稳稳的是福利局了——对方平均分才4900不到。不过众人依然认真应战，根本没想过要轻视对手。

因为匹配的RD模式，所以可选的称手英雄并不多。安容与中单莉娜，言澈1号位飞机，而瞅准对手并不太厉害的老季，也是拿出了小精灵练手。剩下老狗的莱恩，搭配小林的人马，总的来说己方阵容相当扎实。

没有任何意外，中路莉娜简直可以说是吊打对面的龙鹰，2分钟不到，等级就直接压了一级。虽然老季口口声声说自己的小精灵还是太菜了，上不了台面，但打普通黑店也绰绰有余，带着飞机驰骋全场，并助其在比赛结束前拿下超神。

几场比赛下来，虽然有输有赢，但大家高涨的情绪着实让游戏的乐趣更上一层楼。而他们随着比赛战况起伏的沟通呐喊，竟也吸引了一小波人在身后观战。待安容与起身上厕所时，还被这群目瞪口呆的围观群众吓了一跳。

勤恳认真地一直打到晚上9点，护花使者言澈恢复了义正言辞的状态，非常坚决地表示要带安容与回家。剩下三人也不再强留，连续奋战超过7小时，身体和精神上都有些吃不消了。

彼此道别后，便又分别踏上了归家路。

今日净胜两把，安容与练足了中单对线，言澈也过了把大哥瘾。两人在地铁上，又开始激情复盘。不过这回言澈倒没有再挑刺，只是找准了发挥特别亮眼的几局好好夸奖了他一番。

言澈见安容与被捧得舒坦，笑盈盈地说道：“怎么样？这两天打比赛的感受。”

安容与两眼简直要冒出星星来，答道：“哥，五人黑真的很有意思，我越来越想打职业了。”

意料之中的答案。言澈顿了顿，表情有些阴霾，微微蹙眉，又开口道：“我现在有些拿不准，让你读完高中，是不是对你天赋的一种浪费。”

安容与摇头如拨浪鼓，立刻答道：“哥，我答应你的事，就一定会做到。我会尽力考上一本线，哪怕我不打算上大学。”

听到他这番发自内心的话，言澈依旧没有宽慰，叹了口气，说道：“以后……你会不会恨我呢——你少年时代的两年黄金期。”

两人本来并排走在一起，听到这句话后，安容与径直走到言澈面前，双手按住了他的肩膀，看着他的眼睛，坚定地说道：“哥，你只是提出了建议，决定权在我。我既然决定了要上完高中，好好高考，就一定会努力。以后的职业路，也不差这两年，你看有那么多打了六年TI的选手。”

言澈原本很少表露出负面情绪，在说出刚才那几番话时，难得皱了皱眉，满眼忧思。而被安容与按着进行了反向思想教育后，终于又展露了笑容，抬起手摸了摸对方的头，说道：“你长大了。”

这下换安容与不好意思了，他挠了挠头，眼里又是喜又是惊。他从来都没想过自己还能有开导言澈的一天，他只是不想看到对方自责，更不想看到对方因为他而自责。

待两人重新散起步后，安容与才回想起来刚才握着言澈的那个姿势，脸上涌起一阵绯红。

太近了，真的太近了。只要再前进十厘米，便能一亲芳泽——那令自己魂牵梦萦、夜不能寐的诱人唇舌。

突然就感觉到口干舌燥。心仪之人就在咫尺开外，朱唇轻启，在身侧说着些什么吴侬软语。仲夏夜的风也那么清凉，携带着一丝海洋的气息，似乎都有意吹近人们的距离。

街灯昏黄的光，吸引了无数飞虫，随着两人悠悠的步伐，在各自的脸上阴晴交错。

路那么长，一眼看不到尽头。空荡荡的人行道，褪去白日的繁华与喧嚣，在墨色流淌的斑斓夜空中，显得如此静谧。偶尔出现的蝉鸣，提醒着路人——你并不是孤身一人。

路那么短，就算是悠闲漫步，走上十来分钟也就到了尽头。感受着身边人的温存，却又不能将其保存起来，反复品味。须臾后，便只能哀叹万物皆转瞬。

“别动。”言澈突然停下脚步，表情凝重地盯着安容与。

看着言澈此刻的表情，加上这熟悉的台词，安容与心里深感不妙，脑海深处的回忆直接将他拉回了去年夏天的山间小路。

“怎……怎么了。”安容与语气都有些颤抖，他想起了一路上的路灯周围，那盘旋飞舞的虫群，接着又说了句：“该不会是……额，飞蛾吧……”

言澈再也绷不住了，咬得嘴唇都发白了，终于答道：“对，而且……好大一只。”

安容与自认也是一名堂堂八尺男儿，有顶天立地之勇，决不允许自己有泪轻弹，但此时竟是面如死灰，只想回家后剃个光头——一想到被飞蛾碰过，心里就难受得要崩溃。

强作镇定，他眼神晶莹，看向言澈，求饶似的说道：“哥……救命……”

言澈干咳了一声，扭过头去想掩饰笑意，给了对方一个肯定的答案后，便又转身去寻觅树枝了——恐怕即使是从小在虫群里长大的言澈，也做不到直接用手去触碰这令人发毛的生物。

然而城市里哪有那么容易能找到掉落的树枝，时间拖得越久，安容与就越感到绝望。不远处的言澈发出一声叹息，看来是没法儿故技重施了。

走回呆滞的安容与身边，只见这原本面色红润有光泽的俊朗少年，脸垮的就像哈巴狗似的，见到空手而归的言澈，几乎就要哗啦啦往下掉眼泪。

“别动。”言澈收起了笑容，站定后从口袋里掏出了钱包，看样子是打算用这个近似方形的小小钱夹拯救他于水深火热之中。

安容与已经闭上了眼睛——看是不敢看的，这辈子都不敢看自己头上飞出一个大蛾子。几秒后，他感觉到头顶受到轻微碰撞，接着便听见扑棱拍翅膀的声音。

猛地睁开眼，看清半空中旋转跳跃的那只飞蛾后，他不受控制地起了一身鸡皮疙瘩,接着便感到全身都痒痒。

“卧槽！卧槽！卧槽！这他妈也太大了吧！卧！槽！！！”安容与已经顾不上什么颜面形象了， 也掏出自己的钱包在头上划拉了几下。一想到回家后洗头时不得不碰到被大飞蛾碰到的地方，他就感觉还不如当场去世来的痛快。

言澈开心到捂住了肚子，缓了半分钟后，才开口道：“哎，你怎么这么招虫呢？”紧接着便又凑近了一些，闭上眼睛闻了闻，似乎找到了答案：“你身上真的很香，而且这个味道……很熟悉。”

安容与只好狂打马虎眼，把全部责任都推给了自己的亲娘。

当晚，被飞蛾吻过的少年，强忍着剃光头的冲动，在洗手池冲了十分钟头后，才进到浴室里，将热水从头顶淋到全身。